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4-032

2024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温月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年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永梅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一、报告期内，虽然产品交付受到客户需求的阶段性变化节奏影响，但客户需求的确定性更加明晰。着眼未来，公司在报告期内开展了三期项目原丝线不同品种的原丝在百吨线、千吨线及三期项目的氧化碳化生产线验证工作，为保障今后公司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报告期末，客户需求已稳步回升，近两个月以来，公司产品交付数量明显增加，呈现出显著复苏的势头。公司正在积极推动原供货合同续签及新品供货合同的签署工作，在客户未完成最终合同审批前，公司将根据与客户的备产约定组织批量生产，确保未来的交付。

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高性能 ZT9H 碳纤维目前已通过某重大应用领域的考核验证和评审，满足了下游重点客户的批产供货需要，打通了进一步扩量的路径，巩固了公司在国内宇航级碳纤维领域的先发优势，并增强了客户粘性优势，为提升我国重点领域的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作出了应有贡献。

结合监管政策、行业发展及产品应用领域等因素，公司在生产经营中或可能面临相关风险，具体风险及应对措施请见第三节中“十、公司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的有关内容。敬请广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1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签名盖章的财务报表；
2. 报告期内公司在巨潮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简科技、发行人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除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董事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丙烯腈	指	Acrylonitrile, 无色透明液体, 有核桃仁味, 略带刺激性, 易燃、易爆、可挥发形成有毒气体。合成材料（纤维、橡胶、塑料）的重要原料, 主要用于生产聚丙烯腈纤维（腈纶）、ABS 塑料、AS 塑料、丙烯酰胺等
碳纤维	指	碳纤维（CarbonFiber, 简称 CF）是由有机纤维（粘胶基、沥青基、聚丙烯腈基纤维等）在高温环境下裂解碳化形成碳主链结构的无机纤维, 是一种含碳量高于 90%的无机纤维
石墨纤维	指	石墨纤维（graphitefiber）是将相应的有机先驱体纤维制成碳纤维后, 在 2000-3000℃石墨化而得。分子结构已石墨化、含碳量高于 99%的具有层状六方晶格石墨结构的纤维
拉伸模量	指	拉伸模量（TensileModulus）是指材料在拉伸时的弹性。其值为将材料沿中心轴方向拉伸单位长度所需的力与其横截面积的比
中简科技碳纤维产品牌号	指	“ZT7”表示为高于 T700 级, “ZT8”表示为高于 T800 级, “ZT9”表示为 T1000/T1100 级; M 表示为“石墨纤维”, “40, 55, 60”表示为拉伸模量高低; “3K、6K、12K”指产品的规格
千吨线	指	1000 吨/年国产 T700 级碳纤维扩建项目, 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投项目
三期项目	指	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产品项目, 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募投项目
中简新材料	指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为公司通过收购取得的持股 51%的子公司
中简研究院	指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简科技	股票代码	300777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中简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温月芳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剑锋	冷欢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电话	0519-89620691	0519-89620691
传真	0519-89620690	0519-89620690
电子信箱	Sinofibers@163.com	Sinofibers@163.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0,971,246.98	315,606,679.49	-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4,676,840.64	209,156,490.85	-4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3,057,849.90	184,035,498.62	-4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9,805,671.82	646,898,168.67	-78.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48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48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3%	5.24%	-2.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39,340,087.53	4,406,704,704.63	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32,642,149.77	4,078,882,980.49	1.32%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153.04	其他收益-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766,247.83	现金管理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0.00	营业外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50,410.13	
合计	11,618,990.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的研发、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碳纤维是一种含碳量高于 90%的无机纤维，具有质轻、高强度、高模量、导电、导热、耐高温、耐腐蚀、抗冲刷及溅射等特点，是一种应用前景广阔的战略新材料。碳纤维很少直接应用，大多是经过深加工制成中间产物或复合材料使用。碳纤维制备的复合材料具有高比强度、高比模量、抗疲劳、耐腐蚀、可设计性强等优点，容易制造大型结构和整体结构，是满足先进装备结构高性能化与轻量化要求的理想结构材料，并能结合使用环境实现结构功能一体化，可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海洋工程、新能源装备、工程机械等领域。作为先进复合材料的代表，碳纤维复合材料的发展及应用程度体现了一个国家先进材料技术的发展水平与层次，而高性能碳纤维是碳纤维复合材料发展与应用的前提与基础。

据赛奥碳纤维技术《2023 年全球碳纤维复合材料市场报告》，近年来全球航空航天市场迅速回暖，2023 年需求量为 2.2 万吨，同比增长 9.45%，接近 2019 年需求水平。2023 年航空航天市场销售额为 19.01 亿美元，同比增长 19.41%，航空航天市场以占复材数量总量的 19.1%，贡献了总收入的 62.8%。作为碳纤维所有应用场景中最具附加值的市场，技术密集、资本密集是航空航天用碳纤维行业的典型特点，有着很高的进入门槛，也将面临着愈发激烈的竞争。

公司是我国航空航天用高端碳纤维核心供应商，所产的宇航级高性能碳纤维系列产品，在基础研发、技术要求、工艺规范等方面与一般民用产品有所不同，是航空航天高端碳纤维应用高技术壁垒和高起点竞争的体现。公司通过自主设计的柔性化产线，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完善产品谱系和产品工程化能力，更好的满足用户设计选型与批产需求。在国内率先走通高精尖装备全流程、全周期严苛的“积木式”验证流程，性能、质量、结果均超出预期，实现了我国航空关键主干材料从跟踪仿制到自主创新的转变。随着产品谱系的进一步完善和以 ZT9H 为代表的新一代碳纤维产品的持续供应，已实现从跟跑、并跑到个别应用领域领跑的水平，践行了重大装备关键材料自主保障的承诺，极大增强了重点领域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

客户需求的阶段性变化节奏持续到报告期内，为保障后续大量、稳定供货，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三期项目原丝线不同品种的原丝在百吨线、千吨线和三期项目的氧化碳化线的验证工作，但对报告期内的生产和供货产生了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交付能力提升工作。公司紧跟设计所、主机厂及相关科研院所的业务需求，着眼未来，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强化自主创新能力，持续优化内部管理体系，为做好重点领域的供货提供了更充足的产能和有力的组织保障。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用户及市场开拓力度，取得了新的进展。ZM40X 完成工程化制备后，在航空、航天领域形成销售，ZM40J、ZT8E 及织物等产品积极拓展应用场景并形成销售。

报告期末，客户需求已稳步回升，以 ZT9H 为代表的新一代碳纤维产品和 ZT7H 高性能碳纤维产品继续供应客户亟需，公司根据不同用户需求，丰富高性能碳纤维的产品谱系。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高性能 ZT9H 碳纤维目前已通过某重大应用领域的考核验证和评审，满足了重点客户批产供货需要，打通了进一步扩量的路径，巩固了公司在国内宇航级碳纤维领域的先发优势，增强了客户粘性优势，为提升我国重点领域的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作出了应有贡献。近两个月以来，公司产品交付数量明显增加，展现出显著复苏的势头。公司正在按工作节点层层推进、步步为营、久久为功，坚决打赢全年交付任务攻坚战、决胜战。

近年来，国产碳纤维领域重复性、同质化建设导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目前我国从事碳纤维复合材料研制及生产的单位较多，但能够生产符合航空航天标准的高性能碳纤维企业屈指可数，绝大多数碳纤维厂家处在亏损边缘。公司所产碳纤维主要用于航空航天领域，该领域作为国家大力扶持的重点发展方向，近年来发展迅速，并取得了较大突破，为促进高端

碳纤维复合材料进一步发展提供了良好机遇。波音 2024 年发布的《民用航空市场展望》认为，未来 20 年中国将需要 8830 架民用飞机，中国将成为世界最大航空客流市场，从而推动单通道客机交付的增长，且未来中国将拥有全世界最大的宽体机队。根据中国商飞发布的市场预测，至 2040 年，中国航空市场将新增 9084 架 50 座以上的飞机，总价值高达 1.4 万亿美元。其中，主力机型为 120 座级以上单通道喷气客机，占比高达 69.3%；250 座级以上双通道喷气客机数量达 1836 架，届时中国航空市场将成为世界第一，客机数量将高达 9957 架，机队占比高达 22%。考虑大飞机先进性、使用特点、技术水平和制造成本等因素，主承力结构使用复合材料已是大势所趋，且向着复合材料结构的整体化、大型化、制造装配自动化方向发展。此外，我国民航局发布数据显示，到 2025 年，低空经济市场规模将达 1.5 万亿元，到 2035 年有望达 3.5 万亿元，在以 eVTOL（电动垂直升降飞行器）为代表的低空飞行器结构中，碳纤维复合材料以远超其他材料的优异性能，在低空飞行器领域的应用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必将助力低空飞行领域的发展。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低空飞行器的发展前景广阔，将为碳纤维复材带来新的增长驱动力。

下半年，公司着眼长远发展和不同用户需求，聚焦航空航天领域主业同时积极跟踪中高端新兴领域的应用，加大不同应用场景的开拓，积极推动与客户的产品供货合同续签及新订购合同的签署工作，在客户未完成最终合同审批前，公司根据与客户的各产约定组织批产，积极响应客户需求，圆满完成用户下达的生产交付任务，不断提高用户满意度和忠诚度；坚持“技术向纵深发展，应用向纵横发展”的思路，加强关键核心技术自主研发，牢牢把握发展与创新的主动权，提高产品研发及应用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提升经济效益；面对新形势和新要求，对现有流程和制度进行系统梳理、再造和优化，降低综合成本，建立健全合规组织架构，全面提升公司自身的风险防控能力，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夯实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根基；探索产业链协同，集聚先进生产要素，发展新质生产力，为产业化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瞄准未来需要，加大研发投入，锻造新质生产力，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扎实基础。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和突破，在设计、人才、技术、装备保障等方面，公司具备较强的持续竞争力和高质量发展能力，主要如下：

1. 持续的研发创新及产业化队伍优势。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内碳纤维行业领军人物，具备整合研发、技术资源的能力，获得了较高的市场及社会认可度。企业属于双科学家领衔的科技创新型公司，拥有稳定的自主培养的高性能碳纤维研发及产业化团队，团队核心成员曾长期在中科院山西煤化所从事碳纤维研究工作，并承担了多项国家课题；在产业化发展过程中培养机械、设备、上浆剂、复合材料等专业技术型与管理型人才，形成涵盖碳纤维全产业链的人才梯队。团队先后承担和圆满完成了多项国家重大课题任务，先后获得国家“航空高性能碳纤维创新团队”和“江苏省双创团队”等多个荣誉称号。团队熟悉碳纤维研发生产全流程及关键设备的设计、调试，能精准对接客户需求，且长期在科研生产一线工作，能有效缩短研发及调试生产时间，为未来研发更高级别碳纤维和加速产业化打下深厚的技术基础，对带动销售、占领市场有着积极作用和重要意义。

2. 不断提升的技术及装备自主可控与平台化发展优势。公司在碳纤维基础研究方面有较为全面、深入和系统的积累，同时结合工程化实践经验，能将碳纤维制备转化和设备、工艺的对应关系进行有机结合，是国内率先完成高强和高模碳纤维理论研究和工程化实践的单位，在碳纤维理论研究、技术创新和产品工程化等方面具有深厚的积累。公司关键核心生产设备采用自主研发、自主设计和自主监造的方式，其稳定性和先进性较为突出。核心硬件设备完全由公司自主设计和国内制造；生产自动控制系统软件、应用软件系公司联合国内企业自主研发设计，关键设备、产品生产技术及工控平台等实现自主可控，并先后经过三期大型工程的检验、迭代，形成了自主化、自动化、智能化的极大优势。公司积极发挥自主可控优势和产业链“源头型”牵引作用，通过拥有的多个人才攻关、研发创新、产业化发展平台和高端应用牵引，不断集聚各类优势创新资源，与创新链、产业链相关领军单位形成了强强联合、协同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有望为公司后续全面、长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3. 持续巩固的市场先发优势。中简科技作为专业的碳纤维产品生产商，专注于高性能碳纤维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致力于完成高性能碳纤维国产化目标，从技术等级、应用水平、装备水平等方面表现出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公司 ZT7 系列碳纤

维产品已经率先稳定批量在航空、航天领域应用多年，支撑了高端装备的研制及批产需要；以 ZT9H 为代表的新一代碳纤维在某领域新需求牵引下已经率先稳定批量供货，是现阶段国内唯一一款已经工程化应用的第三代碳纤维产品，成为继 ZT7H 后持续引领国内高性能碳纤维技术创新的高端产品，实现了首次与世界先进水平并驾齐驱，并在部分指标及应用方面形成了超越，满足了高端产业链批产供货需要，打通了进一步扩量的路径，巩固了公司在国内宇航级碳纤维领域的先发优势，为提升我国重点领域的产业链、供应链安全作出了应有贡献。其他用户基于该产品的自主可控、可设计性（对标于美国新一代碳纤维 HM50，强度高于 T800，模量高于 T1100）等特点，表现出了高度关注。以此高端应用为牵引，公司正在革新生产效率，完善产品谱系，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开发适用性更广的系列产品。在主力产品的有力牵引下，进行多方位、多梯次布局，进一步丰富系列产品的应用场景。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90,971,246.98	315,606,679.49	-7.81%	主要系发货量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114,543,224.44	70,544,656.59	62.37%	主要系新产线投产后固定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930,424.72	1,930,934.41	-51.81%	主要系销售成本控制优化管理所致
管理费用	16,291,895.24	19,069,588.77	-14.57%	主要系优化管理所致
财务费用	-6,173,723.00	-2,892,463.22	113.44%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6,186,982.37	27,522,389.14	-41.19%	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负债影响所致
研发投入	57,052,181.16	55,128,347.10	3.4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05,671.82	646,898,168.67	-78.39%	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回收率降低及税收返还额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10,200.79	-528,237,214.02	-111.14%	主要系收回现金管理本金及三期项目支付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89,538.14	-109,728,002.60	-52.35%	主要系年度现金分红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926,334.47	8,932,952.05	1,567.16%	主要系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减少及分红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527,823.17	2.09%	闲置资金参与现金管理取得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238,424.66	9.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1,204,260.14	-1.00%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	是
营业外收入	0.00			
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0.17%	对外捐赠	否
其他收益	1,535,633.41	1.27%	政府补助结转当期损益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90,747,075.81	17.81%	651,904,214.10	14.79%	3.02%	
应收账款	555,304,160.86	12.51%	450,415,963.69	10.22%	2.29%	
存货	86,920,336.13	1.96%	73,575,660.06	1.67%	0.29%	
固定资产	1,423,103,179.88	32.06%	1,473,957,478.36	33.45%	-1.39%	
在建工程	232,171,259.67	5.23%	128,605,683.65	2.92%	2.31%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	1,319,806,849.32	-826,986.31			2,400,000,000.00	2,625,000,000.00		1,093,979,863.01

生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1,319,806,849.32	826,986.31			2,400,000,000.00	2,625,000,000.00		1,093,979,863.01
上述合计	1,319,806,849.32	826,986.31			2,400,000,000.00	2,625,000,000.00		1,093,979,863.01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19,757.87	5,227,393.59
保函保证金		2,580,000.00
人才专项资金	4,607,343.78	12,103,180.82
合计	9,827,101.65	19,910,574.41

注1：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以人民币5,219,757.87元作为保证金，自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开具17,543,386.23元银行承兑汇票，此部分保证金8月7日到期。

注2：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收取常州高新区人才专项资金尚有4,448,000.00元及利息收入159,343.78元未达分拨条件，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协议约定，接受资金拨付方监管。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579,920,669.07	3,698,460,814.03	-30.2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745,000,000.00	402,465.75		2,010,000,000.00	1,875,000,000.00	1,636,438.33		882,038,904.08	自有资金
其他	570,000,000.00	1,229,452.06		390,000,000.00	750,000,000.00	891,384.84		209,661,932.78	募集资金
合计	1,315,000,000.00	826,986.31	0.00	2,400,000,000.00	2,625,000,000.00	2,527,823.17	0.00	1,091,700,836.86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20.4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859.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9.85 亿元，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6.89 亿元。

直接投入三期项目 13.39 亿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约为 3.18 亿元，设备购置部署安装费用为 9.51 亿元，其他费用约为 0.70 亿元；直接投入补流项目 3.5 亿元。

募集资金在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协定存款等方式取得综合收益约 613.57 万元，已在募集资金余额中列示。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	是否	募集	募集	调整	本报	截至	截至	项目	本报	截止	是否	项目
----	----	----	----	----	----	----	----	----	----	----	----	----

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资金净额	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后投资总额(1)	告期投入金额	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期末投资进度(3)=(2)/(1)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告期实现的效益	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达到预计效益	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产品项目	否	165,000	165,000	165,000	21,392.13	133,859.82	81.13%		5,868.05	9,757.17	不适用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	35,000	35,000	1,628.31	35,000	10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0,000	200,000	200,000	23,020.44	168,859.82	--	--	5,868.05	9,757.17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00,000	200,000	200,000	23,020.44	168,859.82	--	--	5,868.05	9,757.17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三期项目 6,774.80 万元，及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79.20 万元，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大华核字[2022]0011471 号《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述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6,774.80 万元，及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79.20 万元。公司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该募集资金置换已于 2022 年 9 月完成。</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146,278,792.23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 21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产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聚丙烯腈原丝生产线、氧化碳化线、碳纤维织物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部分产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部分产线已累计实现效益约为 9,757.17 万元。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	10,000	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5,000	5,000	0	0
合计		15,000	15,0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针对行业及公司目前的发展环境及所处阶段，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及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分析如下：

一、产品价格与毛利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碳纤维产品主要销售给国内航空航天领域的部件生产商，公司与下游客户通过协商方式确定产品价格，该价格一旦审定后，除因国家政策性调价、订货量大幅提升等因素影响外，产品价格将在一定期限内保持稳定。结合历史调价情况看，公司与主要客户价格调整以采购量提升为前提，但仍需综合考虑预期采购量、产品交付计划、公司产能情况、产品不可替代性、同行业毛利率水平等因素后协商确定，价格调整条件较为严格。

未来，随着公司产品应用于航空航天更为广泛的场景，公司在签订合同时需要与客户协商确定产品销售价格。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性能碳纤维产品的研发工作，在此期间公司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形成了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高附加值产品。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碳纤维行业高技术壁垒、高产品附加值等行业特征相吻合。公司毛利率水平受下游审价政策变动、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燃料及动力价格、产能利用率、产品价格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近年来，公司持续加大项目投入，导致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快速增加，千吨线及三期项目新生产线的建设投产，带来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如果下游客户需求出现波动，可能会出现收入不及预期、产能闲置等情形，进而影响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将切实分析市场变化情况，紧盯客户需求，将持续耕耘具有高技术壁垒的应用领域，并着眼更广阔的应用场景与发展方向，继续开发具有高技术门槛和具有持续竞争力的产品，向市场输入高附加值的产品与服务，以更完善的产品谱系和具备竞争力的产品，提升议价能力；同时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强化产品生产成本控制，不断优化公司管理流程，提高整体效率，以达到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的目的，从而降低因价格波动带来的毛利率变动风险。

二、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我国航空航天行业高度集中的经营模式导致上游供应商企业普遍具有客户集中的特征。公司是国内大型航空航天企业集团的主要碳纤维供应商，生产的高性能碳纤维已通过航空航天客户验证及规模应用。公司近三年来来自于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与主要客户形成了密切配合的战略合作关系，且这些客户对公司产品具有较高依赖性。与此同时，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拓展新客户、开拓新市场，减少客户集中度高的潜在不利影响，但如果现有客户需求受国家政策变化而大幅下降，则较高的客户集中度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从客户对碳纤维应用场景设计需求出发，积极研发新产品，保持既有客户粘性优势，同时完善产品谱系，满足不同

客户不同需求，提高市场覆盖面。

三、股权分散的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永岗和温月芳合计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为 21.79%，股权比例相对较低。

公司将加大与具有产业协同效应的投资者的沟通，研究资本市场工具的运用，进一步优化股东结构，使公司股权结构相对稳定，保障公司长期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0.47%	2024 年 01 月 08 日	2024 年 01 月 08 日	请参见同日在巨潮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5.61%	2024 年 01 月 22 日	2024 年 01 月 22 日	请参见同日在巨潮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7.63%	2024 年 05 月 20 日	2024 年 05 月 20 日	请参见同日在巨潮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解亘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届满离任
李友根	独立董事	聘任	2024 年 01 月 08 日	聘任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400674857975P001V），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8 年 7 月 16 日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	间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17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COD≤500mg/L	0.01 吨	5.7297 吨	无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焚烧炉	3mg/m ³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排放限值 100 mg/m ³	0.08 吨	5.586 吨	无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焚烧炉	2.0mg/m ³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排放限值 20 mg/m ³	0.304 吨	1.117 吨	无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焚烧炉	3mg/m ³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排放限值 50 mg/m ³	0.12 吨	2.793 吨	无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焚烧炉	0.89mg/m ³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排放限值 80 mg/m ³	0.11 吨	4.469 吨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采用直燃式焚烧炉对废气进行焚烧处理，各污染物排放均满足排放标准要求。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对废水、废气、土壤及地下水均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了自行监测并编制了详细的自行监测方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发布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重新评审，评审后向常州市高新区（新北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环保相关税费共计 38,639.74 元，在环境治理、保护方面，共计投入 3,937,014.63 元。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暂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股东、员工、合作伙伴、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与控制体系，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构建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协调运行的治理体系，与公司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同时，为合理回报投资者，公司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确保股东投资回报。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保护员工合法权益，为员工的职业发展及权益保护提供多种保障，同时注重员工的健康与安全，提供多渠道丰富员工的职业生活。公司建有系统、规范化地绩效考核制度，对员工从招聘、入职、培训、持续发展等多方位进行跟踪、评估和考核，并建有完备的薪酬管理制度和荣誉评选体系。

（三）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中简科技持续稳定的发展离不开各大供应商的鼎力相助。公司制定了完备的采购制度及流程，严格遵循国家在反贿赂、反欺诈、勒索及反洗钱等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安全及时的支付货款，严格按双方业务合同处理相关采购事宜，营造诚信道德的商业环境，最大程度上保障了各家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四）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安全生产

公司自建立以来，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无论是项目建设还是现场生产环节，均建立了环境管理、安全生产等管理指导体系，并设有安环部专门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事宜；同时，公司大力提倡清洁生产，从原材料的储存开始，一直贯穿整个生产工艺与流程，均采用了绿色环保作业理念，通过原材料端、生产环节及末端排放三方面共同实现“绿水青山”。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胡培贤;黄晓军;江汀;温月芳;杨永岗;曾文林	股份减持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 1	2019年05月16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 2	2019年05月16日	2024-05-15	履行完毕
	温月芳;杨永岗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 3	2014年12月03日	2024-12-02	正常履行中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 4	2019年05月16日	2023-06-30	正常履行中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市涌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范春燕;江汀;施秋芳;袁怀东;赵勤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 5	2019年05月16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温月芳;杨永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 6	2019年05月16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承诺 1: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永岗(公司董事长)、温月芳(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关于所持股份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2、在锁定期满后,在不影响实际控制人地位的前提下,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如本人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并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提前三个交易日公</p>					

告。

3、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要求。

4、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要求。

5、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持股低于 5%的，本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第（2）条、第（3）条的规定。

6、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权被质押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中简科技，并予以公告的要求。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收益无偿划归中简科技所有。

二、持股 5%以上的股东江汀（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关于所持股份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如本人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并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3、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要求。

4、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要求。

5、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持股低于 5%的，本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第（2）条、第（3）条的规定。

6、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权被质押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中简科技，并予以公告的要求。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收益无偿划归中简科技所有。

三、其他股东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1、曾文林（公司董事）

（1）如本人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2）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黄晓军（公司监事会主席）、胡培贤（公司监事）

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承诺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华泰投资、中简投资，关于所持股份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如本企业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并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2）本企业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要求。

（3）本企业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要求。

（4）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企业持股低于 5%的，本企业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

守第（2）条、第（3）条的规定。

（5）本企业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权被质押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中简科技，并予以公告的要求。

（6）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企业减持收益无偿划归中简科技所有。”

承诺 3：公司股东杨永岗和温月芳直接持有、通过公司第一大股东华泰投资持有、中简投资持有发行人股权，合计控制公司上市前 30.355%股权。杨永岗和温月芳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其中杨永岗为公司董事长，温月芳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二人共同控制公司，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为确保公司的持续经营，加强及稳定双方对公司的控制力，双方协商同意，当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处理需要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双方采取一致行动。

承诺 4：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2023 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A.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现金与股票股利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B. 公司应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下列条件情况下，公司分配年度股利应优先采用现金方式：a.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b.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c. 公司未出现重大资金支出

（指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上述公司发生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情形之一：被投资公司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被投资公司涉及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三千万元；被投资公司涉及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三百万元；投资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三千万元。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进行股票股利分配。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和资金安排，可由公司董事会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C. 在符合前述要求的前提下，公司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确定现金分红政策，具体原则如下：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D.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E.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按本规定进行现金分红的同时，可以根据公司的股本规模、股票价格等情况，发放股票股利。

F.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公司发展。

（2）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在下列情形之一发生时，公司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A.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且有必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前述外部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国内外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或者政策环境发生对公司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前述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发生下列情形之一：a. 公司营业收入或者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降且累计下降幅度 50%；b.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

B. 公司所应遵守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依据该变化后的规定，公司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着眼于是否有利于股东权益、是否有利于公司发展，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下列程序：

在公司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制订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议案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经普通决议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制订的股票股利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公司当年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股利方案的，应在当年的年度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该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如股东存

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利润分配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3) 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制订

公司经营管理层应根据股东大会制定或修改的股利分配政策至少每三年制定一次分红回报规划，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若公司预测未来三年盈利能力和净现金流入将有大幅提高，可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上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例如提高现金分红的比例；反之，如果公司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也可以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下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或保持原有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不变。

(4) 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程序如下：

A. 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由董事会负责实施，并应在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董事会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B. 利润分配的披露

公司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

承诺 5：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现时与将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简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中简科技产生同业竞争。

(2) 在未来发展中，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中简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中简科技，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中简科技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应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中简科技。

(3)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不会利用中简科技的股东地位从事任何损害中简科技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作为中简科技股东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具有约束力。

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公司发生交易。

(2)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3)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也不要求股份公司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提供违规担保。

(4) 如果股份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份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股份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6) 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承担赔偿责任。

(7) 本人/本公司在担任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具有约束力。

承诺 6：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现时与将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 在未来发展中，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应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p>(3) 本人不会利用对公司的控股优势地位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4) 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具有约束力。</p> <p>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股份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股份公司发生交易。</p> <p>(2)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p> <p>(3)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也不要求股份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提供违规担保。</p> <p>(4) 如果股份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份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在股份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推荐的董事及本人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股份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p>(5)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p> <p>(6)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p> <p>(7) 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具有约束力。”</p>
--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收回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常州融信 复合材料 有限公司	实控人投 资的公司 之子公司	日常销售	否	104.8	0	0	0.00%	0	104.8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 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		不适用							

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不适用	-	-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不适用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中简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A	216,936.65	<p>截止到报告期末合同履行进度为 44.02%。</p> <p>2022 年，公司与客户 A 签订了《产品订货合同》（编号：2022-005，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目前该合同已经到期，公司正在积极推动供货合同续签工作，尚待客户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后续签该供货合同。在此期间，公司按照与客户约定的备产协议积极组织生产并供货，上表合同履行进度一栏与实际交付数</p>	10,193.18	84,518.67	回款情况良好	否	否

			量存在不 匹配情 况。					
--	--	--	-------------------	--	--	--	--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964,753	3.63%	0	0	0	0	0	15,964,753	3.6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5,964,753	3.63%	0	0	0	0	0	15,964,753	3.6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964,753	3.63%	0	0	0	0	0	15,964,753.00	3.6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3,742,784	96.37%	0	0	0	0	0	423,742,784	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23,742,784	96.37%	0	0	0	0	0	423,742,784	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439,707,537	100.00%	0	0	0	0	0	439,707,537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7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0%	60,685,622.00	0.00	0.00	60,685,622.00	不适用	0
常州市中简企业管理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14,782,901.00	0.00	0.00	14,782,901.00	不适用	0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晓军	境内自然人	3.06%	13,456,048.00	-102000.00	0.00	13,456,048.00	不适用	0
赵勤民	境内自然人	3.00%	13,201,743.00	230100.00	0.00	13,201,743.00	不适用	0
杨永岗	境内自然人	2.47%	10,861,059.00	0.00	8,145,794.00	2,715,265.00	不适用	0
温月芳	境内自然人	2.15%	9,443,180.00	0.00	7,082,385.00	2,360,795.00	不适用	0
常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9,099,875.00	1244875.00	0.00	9,099,875.00	不适用	0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一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股权投资（桐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2%	8,902,077.00	0.00	0.00	8,902,077.00	不适用	0
周近赤	境内自然人	2.01%	8,826,230.00	-180000.00	0.00	8,826,230.00	不适用	0
袁萍	境内自然人	1.94%	8,516,872.00	1124010.00	0.00	8,516,872.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杨永岗和温月芳，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二人共同持有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16% 的股份，可支配其表决权。杨永岗为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可支配其表决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p>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北京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同时通过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股权投资（桐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60,685,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60,685,622.00
常州市中简企业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14,782,9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82,901.00
黄晓军	13,456,0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56,048.00
赵勤民	13,201,7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01,743.00
常州三毛纺织集团 有限公司	9,099,875.00	人民币普通股	9,099,875.00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通用技 术高端装备产业股 权投资（桐乡）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8,902,077.00	人民币普通股	8,902,077.00
周近赤	8,826,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26,230.00
袁萍	8,516,872.00	人民币普通股	8,516,872.00
刘继川	7,3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20,000.00
杨建刚	7,091,412.00	人民币普通股	7,091,412.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 股股东之间，以及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 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 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杨永岗和温月芳，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二人共同持有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16% 的股份，可支配其表决权。杨永岗为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可支配其表决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北京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同时通过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股权投资（桐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参见注 4）	袁萍通过信达证券信用账户持有 8,516,872 股； 常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3,450,000 股，通过中信建投信用账户持有 5,649,875 股； 杨建刚通过海通证券信用账户持有 7,091,412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0,747,075.81	651,904,214.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3,979,863.01	1,319,806,849.3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623,800.00	80,337,524.47
应收账款	555,304,160.86	450,415,963.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64,215.44	2,376,824.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9,031.82	670,501.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920,336.13	73,575,660.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5,902.33	1,067,269.00
流动资产合计	2,567,104,385.40	2,580,154,806.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23,103,179.88	1,473,957,478.36
在建工程	232,171,259.67	128,605,683.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6,657,045.31	107,912,689.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19.19	319.1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17,560.73	80,236,54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686,337.35	35,837,181.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2,235,702.13	1,826,549,898.31
资产总计	4,439,340,087.53	4,406,704,704.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933,956.36	29,528,574.19
应付账款	47,452,743.33	90,100,887.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226,126.46	25,077,649.83
应交税费	7,451,122.50	5,960,154.41
其他应付款	4,788,905.08	12,441,436.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852,853.73	163,508,702.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567,859.28	38,604,08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695,632.04	121,127,670.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263,491.32	159,731,755.29
负债合计	302,116,345.05	323,240,458.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707,537.00	439,707,5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3,198,242.40	2,123,198,242.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869,848.80	4,497,982.02
盈余公积	176,173,318.57	176,173,318.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7,693,203.00	1,335,305,90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2,642,149.77	4,078,882,980.49
少数股东权益	4,581,592.71	4,581,266.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7,223,742.48	4,083,464,246.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39,340,087.53	4,406,704,704.63

法定代表人：温月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永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1,705,580.37	641,884,188.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3,979,863.01	1,319,806,849.3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623,800.00	80,337,524.47
应收账款	555,304,160.86	450,415,963.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64,215.44	2,376,824.55
其他应收款	289,031.82	670,501.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6,920,336.13	73,575,660.0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01	0.01
流动资产合计	2,556,986,987.64	2,569,067,511.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254,500.00	24,254,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23,103,179.88	1,473,957,478.36
在建工程	224,451,618.17	120,886,042.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6,657,045.31	107,912,689.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17,560.73	80,236,546.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763,732.25	26,764,576.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8,847,636.34	1,834,011,832.52
资产总计	4,435,834,623.98	4,403,079,344.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3,933,956.36	29,528,574.19
应付账款	47,452,743.33	90,100,887.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9,226,126.46	25,077,649.83
应交税费	7,451,090.44	5,958,989.47
其他应付款	4,788,905.08	12,441,436.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852,821.67	163,507,537.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567,859.28	38,604,085.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695,632.04	121,127,670.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263,491.32	159,731,755.29
负债合计	302,116,312.99	323,239,293.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707,537.00	439,707,53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3,198,242.40	2,123,198,242.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869,848.80	4,497,982.02
盈余公积	176,173,318.57	176,173,318.57
未分配利润	1,388,769,364.22	1,336,262,971.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3,718,310.99	4,079,840,05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35,834,623.98	4,403,079,344.1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90,971,246.98	315,606,679.49

其中：营业收入	290,971,246.98	315,606,679.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004,718.49	145,340,217.78
其中：营业成本	114,543,224.44	70,544,656.5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60,715.93	1,559,154.13
销售费用	930,424.72	1,930,934.41
管理费用	16,291,895.24	19,069,588.77
研发费用	57,052,181.16	55,128,347.10
财务费用	-6,173,723.00	-2,892,463.2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212,657.68	2,916,024.14
加：其他收益	1,535,633.41	39,767,454.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7,823.17	5,281,660.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38,424.66	14,394,180.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4,260.14	7,026,434.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064,149.59	236,736,192.72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20,7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864,149.59	236,716,492.72

减：所得税费用	16,186,982.37	27,522,389.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677,167.22	209,194,103.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677,167.22	209,194,103.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676,840.64	209,156,490.8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58	37,612.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677,167.22	209,194,10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676,840.64	209,156,490.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6.58	37,612.7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	0.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温月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永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290,971,246.98	315,606,679.49
减：营业成本	114,543,224.44	70,544,656.59
税金及附加	1,360,694.27	1,557,755.63
销售费用	930,424.72	1,930,934.41
管理费用	16,291,895.24	19,069,588.77
研发费用	56,907,743.94	54,194,384.86
财务费用	-6,147,993.12	-2,810,326.3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186,253.80	2,833,236.28
加：其他收益	1,535,633.41	39,767,454.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7,823.17	5,281,660.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38,424.66	14,394,180.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4,260.14	7,026,434.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182,878.59	237,589,416.62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20,7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982,878.59	237,569,716.62
减：所得税费用	16,186,947.29	27,518,349.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795,931.30	210,051,367.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795,931.30	210,051,367.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4,795,931.30	210,051,367.5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4	0.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4	0.48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6,949,427.51	600,224,665.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265,359.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9,771.77	39,365,52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289,199.28	785,855,544.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579,528.23	62,087,288.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86,628.02	53,750,85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30,559.24	12,643,330.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6,811.97	10,475,90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483,527.46	138,957,37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05,671.82	646,898,168.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25,000,000.00	3,15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593,234.14	15,919,40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9,593,234.14	3,172,919,400.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183,033.35	442,296,614.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00	3,258,8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8,183,033.35	3,701,156,61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10,200.79	-528,237,214.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289,538.14	109,728,002.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89,538.14	109,728,002.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89,538.14	-109,728,00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926,334.47	8,932,952.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1,993,639.69	249,767,45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919,974.16	258,700,402.7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6,949,427.51	600,224,665.4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265,359.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3,367.89	39,282,73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262,795.40	785,772,75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426,424.78	61,097,288.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86,628.02	53,750,85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29,402.52	12,637,587.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6,137.97	10,475,249.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328,593.29	137,960,98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34,202.11	647,811,774.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25,000,000.00	3,15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593,234.14	15,919,40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9,593,234.14	3,172,919,400.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333,033.35	429,600,814.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00,000,000.00	3,268,8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7,333,033.35	3,698,460,814.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60,200.79	-525,541,414.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289,538.14	109,728,002.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89,538.14	109,728,002.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89,538.14	-109,728,002.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904,864.76	12,542,357.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1,973,613.96	236,010,251.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1,878,478.72	248,552,609.1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4,497,982.02	176,173,318.57		1,335,305,900.00		4,078,882,909.00	4,581,266.13	4,083,464,24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4,497,982.02	176,173,318.57		1,335,305,900.50	4,078,882,980.49	4,083,464,246.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1,866.78			52,387,302.50	53,759,169.28	326,759,495.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684.64	104,684.64	326,759,495.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3 71, 866 .78					1,3 71, 866 .78		1,3 71, 866 .78
1. 本期提 取								2,5 01, 900 .83					2,5 01, 900 .83		2,5 01, 900 .83
2. 本期使 用								1,1 30, 034 .05					1,1 30, 034 .05		1,1 30, 034 .0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439 ,70 7,5 37. 00				2,1 23, 198 ,24 ,24 0			5,8 69, 848 .80	176 ,17 3,3 18. 57			1,3 87, 693 ,20 3.0 0	4,1 32, 642 ,14 9.7 7	4,5 81, 592 .71	4,1 37, 223 ,74 ,24 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 末余额	439 ,57 4,7 87. 00				2,1 17, 430 ,31 6.7 3			485 ,63 8.3 3	147 ,15 4,9 58. 41			1,1 85, 049 ,22 3.7 8	3,8 89, 694 ,92 4.2 5	4,5 43, 724 .15	3,8 94, 238 ,64 8.4 0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574,787.00			2,117,430,316.73			485,638.33	147,154,958.41		1,185,049,223.78		3,889,694,924.25	4,543,724.15	3,894,238,648.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3,217.93			99,262,794.10		98,909,576.17	37,612.73	98,947,188.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9,156,490.85		209,156,490.85	37,612.73	209,194,103.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369.75		-109,369.75		-109,369.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或股东）的分配										-109,369.75		-109,369.75		-109,369.7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4,497,982.02	176,173,318.57	1,336,262,971.06		4,079,840,05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71,866.78			52,506,393.16		53,878,259.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4,795,931.30		104,795,931.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2,289,538.14		-52,289,538.1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289,538.14		-52,289,538.1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371,866.78				1,371,866.78
1. 本期提取								2,501,900.83				2,501,900.83
2. 本期使用								1,130,034.05				1,130,034.0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5,869,848.80	176,173,318.57	1,388,769,364.22		4,133,718,310.9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9,574,787.00				2,117,430,316.73			485,638.33	147,154,958.41	1,184,991,426.39		3,889,637,126.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574,787.00				2,117,430,316.73			485,638.33	147,154,958.41	1,184,991,426.39		3,889,637,126.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3,217.93		100,157,670.77		99,804,452.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0,051,367.52		210,051,367.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893,696.75		109,893,696.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109,893,696.75		109,893,696.7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353,217.93		353,217.93
2. 本期使用										1,421,449.89		1,421,449.89
										1,774,667.82		1,774,667.8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9,574,787.00			2,117,430,316.73			132,420.40	147,154,958.41	1,285,149,097.16		3,989,441,579.7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中简科技”）前身为中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简有限”），于 2008 年 4 月 28 日在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北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204070001011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简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44,000,000.00 元。经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中简有限注册资本已变更为 254,945,727.33 元。

2015 年 8 月，中简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

2016 年 3 月 27 日，中简科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增资决议，以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止的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60,000,000 股，中简科技注册资本增加至 360,000,000.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783 号文《关于核准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中简科技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6.06 元，截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止，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42,460,6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0,748,8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40,01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70,738,8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400,010,000.00 元，注册资本为 400,010,000.00 元。

根据中简科技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64 号文《关于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中简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51,137,81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且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中简科技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13 名投资者非公开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564,78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50.55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1,999,999,982.85 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39,574,787.00 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 12:00 止，中简科技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1,999,999,982.8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14,813,551.89 元，中简科技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5,186,430.96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9,564,787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945,621,643.96 元。

根据中简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拟为符合条件的授予激励对象办理 132,75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派息调整后授予价格为 23.11 元/股。经此次授予，注册资本由 439,574,787.00 元增资至 439,707,537.00 元，已发行股份数量由 439,574,787 股增至 439,707,537 股。由张伟等 9 名股东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之前一次缴足。张伟等 9 名股东以货币方式向公司投资人民币 3,067,852.50 元，其中人民币 132,750.00 元计入公司股本，人民币 2,935,102.50 元计入股本溢价，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9,707,537.00 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产品开发和技术服务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高性能碳纤维、织物、复合材料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

本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一）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二）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根据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存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本公司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4、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6、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核销的单笔金额 ≥ 50 万元或当期合计多笔核销金额合计 ≥ 100 万元
应收账款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笔金额 ≥ 50 万元或者多笔金额合计 ≥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笔余额 ≥ 5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 ≥ 200 万元
其他应收款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笔金额 ≥ 30 万元或者多笔金额合计 ≥ 5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期初或者期末余额 ≥ 5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笔款项期末余额 ≥ 10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 ≥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笔期末余额 ≥ 10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笔期末余额 ≥ 10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笔期末余额 ≥ 3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绝对值)之一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比例 $\geq 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4) 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

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

存收益。

-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

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

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

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金融工具减值。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 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 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21、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2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3、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出让年限
专利权	10	预计受益年限
软件	10	预计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均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关于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已详细披露，无其他相关的会计处理方式。

28、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9、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 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 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0、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

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1、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是专业从事高性能碳纤维及相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碳纤维与碳纤维织物的生产和销售等。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公司对销售合同中约定质检条款的产品销售，在产品质量检验完成或者产品质量异议期满后完成合同履约义务，以取得客户检验合格回执的日期，与合同条款约定的验收期满日期较早者，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 如产品销售合同未约定验收条款的，在产品交付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3) 公司以提供产品为主的研制业务，其实质为销售产品，参照产品销售业务收入原则确认相关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

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7) 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业务均采用上述确认收入的方式进行计量。

32、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

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5、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收入	13%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4 元/平方米
环境保护税	污染当量	大气：6 元/污染当量水：7 元/污染当量
房产税	房产原值*70%	1.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20%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19781）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报告期内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2.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2023 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适用上述规定，2024 年 1-6 月实际企业所得税率为 5%。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461.34	36,935.34
银行存款	775,507,856.60	631,956,704.35
其他货币资金	15,219,757.87	19,910,574.41
合计	790,747,075.81	651,904,214.10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19,757.87	5,227,393.59
保函保证金		2,580,000.00
人才专项资金	4,607,343.78	12,103,180.82
合计	9,827,101.65	19,910,574.41

注 1：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以人民币 5,219,757.87 元作为保证金，自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开具 17,543,386.23 元银行承兑汇票，此部分保证金 8 月 7 日到期。

注 2：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收取常州高新区人才专项资金尚有 4,448,000.00 元及利息收入 159343.78 元未达分拨条件，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协议约定，接受资金拨付方监管。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93,979,863.01	1,319,806,849.32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093,979,863.01	1,319,806,849.32
其中：		
合计	1,093,979,863.01	1,319,806,849.32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20,1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5,623,800.00	60,237,524.47
合计	35,623,800.00	80,337,524.4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6,000,000.00	100.00%	376,200.00	1.05%	35,623,800.00	81,844,609.00	100.00%	1,507,084.53	1.84%	80,337,524.47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20,100,000.00	24.56%			20,1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6,000,000.00	100.00%	376,200.00	1.05%	35,623,800.00	61,744,609.00	75.44%	1,507,084.53	2.44%	60,237,524.47
合计	36,000,000.00	100.00%	376,200.00	1.05%	35,623,800.00	81,844,609.00	100.00%	1,507,084.53	1.84%	80,337,524.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6,000,000.00	376,200.00	1.05%
合计	36,000,000.00	376,2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07,084.53			1,507,084.53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30,884.53			-1,130,884.53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	376,200.00			376,200.00

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7,084.53	- 1,130,884.53				376,200.00
合计	1,507,084.53	- 1,130,884.53				376,2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91,090,305.67	434,515,518.06
1年以内	491,090,305.67	434,515,518.06
1至2年	68,485,918.08	18,083,455.27
2至3年	754,760.00	491,320.00
3年以上	995,528.36	995,528.36
3至4年	995,528.36	995,528.36
合计	561,326,512.11	454,085,821.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561,326	100.00%	6,022,3	1.07%	555,304	454,085	100.00%	3,669,8	0.81%	450,415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512.11		51.25		, 160.86	, 821.69		58.00		, 963.69
其中:										
账龄组合	561,326, 512.11	100.00%	6,022,351.25	1.07%	555,304, 160.86	454,085, 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 963.69
合计	561,326, 512.11	100.00%	6,022,351.25	1.07%	555,304, 160.86	454,085, 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 963.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91,090,305.67	2,111,688.31	0.43%
1-2年(含2年)	68,485,918.08	2,821,619.82	4.12%
2-3年(含3年)	754,760.00	93,514.76	12.39%
3年以上	995,528.36	995,528.36	100.00%
合计	561,326,512.11	6,022,351.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69,858.00	2,352,493.25				6,022,351.25
合计	3,669,858.00	2,352,493.25				6,022,351.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

				合计数的比例	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440,448,530.95		440,448,530.95	78.47%	2,022,928.68
客户 Q	108,314,153.55		108,314,153.55	19.30%	3,208,052.04
客户 K	5,258,138.25		5,258,138.25	0.94%	22,609.99
客户 V	3,299,322.00		3,299,322.00	0.59%	14,187.08
客户 ZD	1,380,804.00		1,380,804.00	0.25%	37,004.75
合计	558,700,948.75		558,700,948.75	99.55%	5,304,782.54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9,031.82	670,501.13
合计	289,031.82	670,501.1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02,176.50	694,353.00
其他		6,641.39
合计	302,176.50	700,994.3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900.00	43,694.39
1 年以内	39,900.00	43,694.39
1 至 2 年	12,740.00	653,100.00
2 至 3 年	247,236.50	4,200.00
3 年以上	2,300.00	
3 至 4 年	2,300.00	
合计	302,176.50	700,994.3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	302,176	100.00%	13,144.	4.35%	289,031	700,994	100.00%	30,493.	4.35%	670,501

计提坏账准备	.50		68		.82	.39		26		.13
其中：										
账龄组合	302,176.50	100.00%	13,144.68	4.35%	289,031.82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合计	302,176.50	100.00%	13,144.68	4.35%	289,031.82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9,900.00	1,735.65	4.35%
1-2年(含2年)	14,640.00	636.84	4.35%
2-3年(含3年)	32,260.00	1,403.31	4.35%
3年以上	215,376.50	9,368.88	4.35%
合计	302,176.50	13,144.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0,493.26			30,493.2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348.58			-17,348.58
2024年6月30日余额	13,144.68			13,144.6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93.26	-17,348.58				13,144.68
合计	30,493.26	-17,348.58				13,144.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市新北国土储备中心	保证金	213,076.50	3年以上	70.51%	9,268.83
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	50,000.00	2-3年	16.55%	2,175.00
徐菊妹	押金	3,000.00	1年以内	0.99%	130.50
江小军	押金	2,700.00	1年以内	0.89%	117.45
徐丽	押金	2,500.00	1年以内	0.83%	108.75
合计		271,276.50		89.77%	11,800.53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68,120.28	93.80%	2,228,229.38	93.75%
1至2年	170,100.00	5.38%	122,600.01	5.16%
2至3年	25,995.16	0.82%	25,995.16	1.09%
合计	3,164,215.44		2,376,824.55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元)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常州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65,000.00	1-2年	服务未完成
常州尚图众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	1-2年	服务未完成
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25,995.16	2-3年	服务未完成
上海煜广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	1-2年	服务未完成
合计	195,595.16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元)	占预付款项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912,199.93	28.83%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完成
新北区春江仁爱绿化养护队	455,405.18	14.39%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完成
常州苏恩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51,410.00	11.11%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完成
上海携程宏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236,365.36	7.47%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完成
成都圣雨兰制衣有限公司	201,183.00	6.36%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完成
合计	2,156,563.47	68.15%	----	----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136,735.32		14,136,735.32	8,267,621.36		8,267,621.36
在产品	15,208,546.36		15,208,546.36	12,002,721.96		12,002,721.96
库存商品	44,459,666.65		44,459,666.65	41,615,437.06		41,615,437.06
合同履约成本				565,661.37		565,661.37
发出商品	13,115,387.80		13,115,387.80	11,124,218.31		11,124,218.31
合计	86,920,336.13		86,920,336.13	73,575,660.06		73,575,660.06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075,902.32	1,067,236.09
所得税预缴税额	0.01	32.91
合计	1,075,902.33	1,067,269.00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23,103,179.88	1,473,957,478.36
合计	1,423,103,179.88	1,473,957,478.3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1,377,516.67	1,589,204,830.30	6,412,934.34	10,852,985.42	1,346,440.92	23,433,992.80	1,982,628,70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32,133,860.94	289,911.50	102,314.16	53,560.00		32,579,646.60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2,133,860.94	289,911.50	102,314.16	53,560.00		32,579,646.6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		640,362.84					640,362.84

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 报废							
原值减少		640,362.84					640,362.84
4. 期末 余额	351,377,516.67	1,620,698,328.40	6,702,845.84	10,955,299.58	1,400,000.92	23,433,992.80	2,014,567,984.21
二、累计折 旧							
1. 期初 余额	61,112,038.15	418,280,933.97	1,845,073.71	8,894,172.69	1,033,502.20	17,505,501.37	508,671,222.09
2. 本期 增加金额	8,373,595.98	71,562,327.23	664,749.18	466,579.45	56,348.36	1,669,982.04	82,793,582.24
(
1) 计提	8,373,595.98	71,562,327.23	664,749.18	466,579.45	56,348.36	1,669,982.04	82,793,582.24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 余额	69,485,634.13	489,843,261.20	2,509,822.89	9,360,752.14	1,089,850.56	9,360,752.14	591,464,804.33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281,891,882.54	1,130,855,067.20	4,193,022.96	1,594,547.44	310,150.36	4,258,509.39	1,423,103,179.88
2. 期初 账面价值	290,265,478.52	1,170,923,896.33	4,567,860.63	1,958,812.73	312,938.72	5,928,491.43	1,473,957,478.36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2,171,259.67	128,605,683.65
合计	232,171,259.67	128,605,683.6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期项目	204,780,978.39		204,780,978.39	102,227,055.47		102,227,055.47
零星项目及零星设备购置	27,390,281.28		27,390,281.28	26,378,628.18		26,378,628.18
合计	232,171,259.67		232,171,259.67	128,605,683.65		128,605,683.6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期项目	1,867,244,300.00	102,227,055.47	134,687,783.86	32,133,860.94		204,780,978.39	72.00%	86%				募集资金
零星项目及零星设备购置		26,378,628.18	1,167,527.26	155,874.16		27,390,281.28						
合计	1,867,244,300.00	128,605,683.65	135,855,311.12	32,289,735.10		232,171,259.67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742,035.57	26,511,000.00		1,869,789.13	146,122,824.7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7,742,035.57	26,511,000.00		1,869,789.13	146,122,824.7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654,598.32	26,511,000.00		1,044,536.80	38,210,135.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177,420.32			78,223.95	1,255,644.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832,018.64	26,511,000.00		1,122,760.75	39,465,779.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910,016.93			747,028.38	106,657,045.31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087,437.22			825,252.36	107,912,689.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319.19					319.19
合计	319.19					319.1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11,695.93	961,754.39	5,207,435.79	781,115.37
可抵扣亏损	387,680,180.20	58,152,027.03	508,663,058.79	76,299,458.82
递延收益	18,723,030.79	2,808,454.62	16,882,700.75	2,532,405.11
应付职工薪酬	4,635,497.94	695,324.69	4,157,112.02	623,566.80
合计	417,450,404.86	62,617,560.73	534,910,307.35	80,236,546.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796,079,373.45	119,411,906.02	802,710,951.44	120,406,642.7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91,506.85	283,726.02	4,806,849.32	721,027.40
合计	797,970,880.30	119,695,632.04	807,517,800.76	121,127,670.1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17,560.73		80,236,546.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695,632.04		121,127,670.1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中简研究院	2,022,475.24	1,903,044.67
合计	2,022,475.24	1,903,044.6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1,903,044.67	1,903,044.67	
2029	119,430.57		
合计	2,022,475.24	1,903,044.67	

其他说明

公司因开展三期项目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文件规定，公司对部分新增固定资产，在计算 2022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申请税前一次性全额扣除，并在税前实行 100%加计扣除。另根据现行税收政策，本公司部分研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允许加计扣除，2022 年末形成可结转至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暂时性差异。结合 2023 年度利润实现情况，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仍存在可结转至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387,680,180.20 元，按照适用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 58,152,027.03 元。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47,167,787.35		47,167,787.35	35,105,554.93		35,105,554.93
预付工程保证金	518,550.00		518,550.00	731,626.50		731,626.50
合计	47,686,337.35		47,686,337.35	35,837,181.43		35,837,181.43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933,956.36	29,528,574.19
合计	63,933,956.36	29,528,574.1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37,297,901.95	78,319,822.36
应付材料款	4,915,043.87	6,354,097.95
应付其他款	5,239,797.51	5,426,967.55
合计	47,452,743.33	90,100,887.8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1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788,905.08	12,441,436.43
合计	4,788,905.08	12,441,436.43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4,448,000.00	12,000,000.00
其他	340,905.08	441,436.43
合计	4,788,905.08	12,441,436.4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人才专项资助资金	4,448,000.00	部分达到支取条件已发放，尚有部分未达到支取条件
合计	4,448,000.00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400,000.00
合计		400,000.0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无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077,649.83	44,082,480.97	49,934,004.34	19,226,126.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67,640.24	5,067,640.24	
三、辞退福利		18,118.00	18,118.00	
合计	25,077,649.83	49,168,239.21	55,019,762.58	19,226,126.4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580,161.01	26,819,551.51	33,147,015.49	14,252,697.03
2、职工福利费		5,617,655.62	5,617,655.62	
3、社会保险费		8,044,545.71	8,044,545.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454,878.00	2,454,878.00	
工伤保险费		276,539.50	276,539.50	
生育保险费		245,487.97	245,487.97	
4、住房公积金		2,393,331.00	2,393,33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97,488.82	1,207,397.13	731,456.52	4,973,429.43
合计	25,077,649.83	44,082,480.97	49,934,004.34	19,226,126.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14,070.24	4,914,070.24	
2、失业保险费		153,570.00	153,570.00	
合计		5,067,640.24	5,067,640.24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12,640.86	4,918,979.94
企业所得税	32.06	
个人所得税	1,569,016.91	348,881.59
房产税	394,820.15	394,820.15
印花税	59,090.37	71,594.55
土地使用税	201,092.00	201,092.00
环境保护税	14,430.15	24,786.18
合计	7,451,122.50	5,960,154.41

其他说明

2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604,085.17	3,620,814.83	2,657,040.72	39,567,859.28	详见注释

合计	38,604,085.17	3,620,814.83	2,657,040.72	39,567,859.28	
----	---------------	--------------	--------------	---------------	--

其他说明：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9,707,537.00						439,707,537.00

其他说明：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23,198,242.40			2,123,198,242.40
合计	2,123,198,242.40			2,123,198,242.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497,982.02	2,501,900.83	1,130,034.05	5,869,848.80
合计	4,497,982.02	2,501,900.83	1,130,034.05	5,869,848.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按照规定标准计算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6,173,318.57			176,173,318.57
合计	176,173,318.57			176,173,318.5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5,305,900.50	1,185,049,223.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35,305,900.50	1,185,049,223.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676,840.64	209,156,490.85
应付普通股股利	52,289,538.14	109,893,696.75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7,693,203.00	1,284,312,017.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0,571,246.98	113,977,563.07	315,589,369.76	70,544,656.59
其他业务	400,000.00	565,661.37	17,309.73	
合计	290,971,246.98	114,543,224.44	315,606,679.49	70,544,656.5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90,971,246.98	114,543,224.44					290,971,246.98	114,543,224.44
其中：								
碳纤维	196,499,238.82	74,454,695.32					196,499,238.82	74,454,695.32
碳布	94,072,008.16	39,522,867.75					94,072,008.16	39,522,867.75
其他	400,000.00	565,661.36					400,000.00	565,661.3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90,971,246.98	114,543,224.44					290,971,246.98	114,543,224.4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789,640.30	789,640.30
土地使用税	402,184.00	401,567.34
车船使用税	3,600.00	900.00
印花税	137,007.92	181,626.69
环境保护税	28,283.71	185,419.80
合计	1,360,715.93	1,559,154.13

其他说明：

3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2,466,638.14	5,076,474.40
职工薪酬	6,822,732.28	5,482,758.78
修理费	63,755.19	139,699.43
业务招待费	1,315,936.40	1,095,966.83
燃料动力费	102,244.99	112,241.17
安全生产费	74,000.00	137,742.48
无形资产摊销	534,710.02	608,863.55
物料消耗	6,120.36	1,690.27
办公费	204,856.89	451,599.46
差旅费	113,494.77	127,776.17
交通费	31,100.03	27,771.85
劳动保护费	43,709.47	39,694.97
会议费		54,180.42
专业服务费	1,853,384.71	631,456.26
其他	2,659,211.99	5,081,672.73
合计	16,291,895.24	19,069,588.77

其他说明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7,901.38	343,917.29
业务经费	5,017.76	558,719.50
包装费	362,495.66	498,642.89
折旧费	183,387.00	295,790.63
差旅费	3,963.97	43,509.79
其他	157,658.95	190,354.31
合计	930,424.72	1,930,934.41

其他说明：

3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等直接投入	14,386,492.75	16,196,580.68
人员薪酬	10,403,502.68	10,629,793.83
折旧及摊销	31,913,679.06	21,979,595.09
设备调试费	2,452.83	33,016.81
仪器设备租赁费	195,000.00	316,000.00
专家咨询费	136,293.11	1,347,012.24

其他费用	14,760.73	4,626,348.45
合计	57,052,181.16	55,128,347.10

其他说明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	-6,212,657.68	-2,916,024.14
银行手续费	38,934.68	23,560.92
合计	-6,173,723.00	-2,892,463.22

其他说明

3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09,040.72	42,358,866.66
增值税加计抵减	1,025,439.65	2,548,540.6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1,153.04	68,444.32
合计	1,535,633.41	44,975,851.66

3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238,424.66	14,394,180.84
合计	11,238,424.66	14,394,180.84

其他说明：

3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27,823.17	5,281,660.29
合计	2,527,823.17	5,281,660.29

其他说明

3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30,884.53	3,709,083.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52,493.25	3,326,516.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7,348.58	-9,164.66
合计	-1,204,260.14	7,026,434.89

其他说明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000.00	1,0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其他说明：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	20,7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700.00	200,000.00

其他说明：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08	4,040.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186,947.29	27,518,349.10
合计	16,186,982.37	27,522,389.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0,864,149.5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129,622.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42,569.92
所得税费用	16,186,982.37

其他说明：

4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000.00
利息收入	6,156,494.72	2,916,024.14
补贴收入及军品退税、个税手续费返还	1,183,277.05	36,448,495.95
合计	7,339,771.77	39,365,520.0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和研发费用支出	3,991,945.26	9,161,112.68

营业费用支出	155,932.03	1,291,226.49
银行手续费	38,934.68	23,560.92
合计	4,186,811.97	10,475,900.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4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4,677,167.22	209,194,103.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4,260.14	-7,026,434.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793,582.24	67,897,847.0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255,644.27	1,255,530.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38,424.66	-14,394,180.8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27,823.17	-5,281,66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18,985.37	37,085,176.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2,038.08	-9,566,827.8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70,364.53	-34,314,658.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784,654.42	384,023,765.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189,760.20	18,378,724.25
其他	1,319,577.24	-353,21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05,671.82	646,898,168.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0,919,974.16	258,700,402.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1,993,639.69	249,767,450.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926,334.47	8,932,952.0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80,919,974.16	631,993,639.69
其中：库存现金	19,461.34	36,935.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0,900,512.82	631,956,704.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919,974.16	631,993,639.69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19,757.87	5,227,393.59	见本附注注释 1
保函保证金		2,580,000.00	见本附注注释 1
人才专项资金	4,607,343.78	12,103,180.82	见本附注注释 1
合计	9,827,101.65	19,910,574.41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4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4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等直接投入	14,386,492.75	16,196,580.68
人员薪酬	10,403,502.68	10,629,793.83
折旧及摊销	31,913,679.06	21,979,595.09
设备调试费	2,452.83	33,016.81
仪器设备租赁费	195,000.00	316,000.00
专家咨询费	136,293.11	1,347,012.24
其他费用	14,760.73	4,626,348.45
合计	57,052,181.16	55,128,347.1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7,052,181.16	55,128,347.1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28,000,000.00	常州市	常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常州市	常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0.00%	新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拉伸模量 540GPa 以上	6,522,963.87			650,518.62		5,872,445.25	与资产相关

碳纤维工程 化技术研究							
碳纤维高技 术研究重点 实验室	133,333.33			25,000.02		108,333.31	与资产相关
千吨级 T800 级碳纤维工 艺技术研发 及产业化	4,999,999. 91			400,000.02		4,599,999. 89	与资产相关
M55J 级高强 高模碳纤维 十吨级工程 化技术	4,339,049. 94			349,999.98		3,989,049. 96	与资产相关
1000 吨/年 ZT7H 碳纤维 批量化生产 及改进提升 项目	7,053,571. 48			564,285.72		6,489,285. 76	与资产相关
“三位一 体”设备购 置补助	7,555,166. 64			614,948.76		6,940,217. 88	与资产相关
航空装备用 高强高模碳 纤维百吨级 关键技术研发 及产业化	8,000,000. 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投入十 强企业		327,600.00		13,650.00		313,950.00	与资产相关
一厂一管项 目		1,043,214. 83		38,637.60		1,004,577. 23	与资产相关
ZT9H 碳纤维 人才攻关联 合体		2,250,000. 00				2,250,000. 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604,085 .17	3,620,814. 83		2,657,040. 72		39,567,859 .28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535,633.41	29,808,543.29
营业外收入		1,000.00

其他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93,979,863.01		1,093,979,863.01
银行现金管理产品		1,093,979,863.01		1,093,979,863.0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事长杨永岗和董事、总经理温月芳，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两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合计 4.62%，两人通过所控制的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13.81%、3.36%，两人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股份比例合计 21.79%，两人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共同对本公司实施控制。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永岗、温月芳。

其他说明：

暂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附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常州融信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之子公司
常州特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常州特诺复合材	购买商品	0.00	3,000,000.00	否	1,744,615.39

料有限公司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常州融信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州融信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48,000.00	58,063.60	1,048,000.00	43,177.6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1,090,305.67	434,515,518.06
1 年以内	491,090,305.67	434,515,518.06
1 至 2 年	68,485,918.08	18,083,455.27
2 至 3 年	754,760.00	491,320.00
3 年以上	995,528.36	995,528.36
3 至 4 年	995,528.36	995,528.36
合计	561,326,512.11	454,085,821.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1,326,512.11	100.00%	6,022,351.25	1.07%	555,304,160.86	454,085,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963.69
其中：										
账龄组合	561,326,512.11	100.00%	6,022,351.25	1.07%	555,304,160.86	454,085,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963.69
合计	561,326,512.11	100.00%	6,022,351.25	1.07%	555,304,160.86	454,085,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963.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91,090,305.67	2,111,688.31	0.43%
1-2 年（含 2 年）	68,485,918.08	2,821,619.82	4.12%
2-3 年（含 3 年）	754,760.00	93,514.76	12.39%
3 年以上	995,528.36	995,528.36	100.00%

合计	561,326,512.11	6,022,351.25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69,858.00	2,352,493.25				6,022,351.25
合计	3,669,858.00	2,352,493.25				6,022,351.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440,448,530.95		440,448,530.95	78.47%	2,022,928.68
客户 Q	108,314,153.55		108,314,153.55	19.30%	3,208,052.04
客户 K	5,258,138.25		5,258,138.25	0.94%	22,609.99
客户 V	3,299,322.00		3,299,322.00	0.59%	14,187.08
客户 ZD	1,380,804.00		1,380,804.00	0.25%	37,004.75

合计	558,700,948.75		558,700,948.75	99.55%	5,304,782.54
----	----------------	--	----------------	--------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9,031.82	670,501.13
合计	289,031.82	670,501.1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02,176.50	694,353.00
其他		6,641.39
合计	302,176.50	700,994.3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9,900.00	43,694.39
1年以内	39,900.00	43,694.39
1至2年	12,740.00	653,100.00
2至3年	247,236.50	4,200.00
3年以上	2,300.00	
3至4年	2,300.00	
合计	302,176.50	700,994.3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176.50	100.00%	13,144.68	4.35%	289,031.82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其中：										
账龄组合	302,176.50	100.00%	13,144.68	4.35%	289,031.82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合计	302,176.50	100.00%	13,144.68	4.35%	289,031.82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9,900.00	1,735.65	4.35%
1-2 年（含 2 年）	12,740.00	554.19	4.35%
2-3 年（含 3 年）	247,235.60	10,754.79	4.35%
3 年以上	2,300.00	100.05	4.35%
合计	302,176.50	13,144.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493.26			30,493.26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7,348.58			-17,348.58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3,144.68			13,144.6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93.26	-17,348.58				13,144.68
合计	30,493.26	-17,348.58				13,144.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市新北国土储备中心	保证金	213,076.50	3年以上	70.51%	9,268.83
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	50,000.00	2-3年	16.55%	2,175.00
徐菊妹	押金	3,000.00	1年以内	0.99%	130.50
江小军	押金	2,700.00	1年以内	0.89%	117.45
徐丽	押金	2,500.00	1年以内	0.83%	108.75
合计		271,276.50		89.77%	11,800.5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254,500.00		24,254,500.00	24,254,500.00		24,254,500.00
	0		0	0		0
合计	24,254,500.00		24,254,500.00	24,254,500.00		24,254,500.00
	0		0	0		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中简新材料	14,254,50 0.00						14,254,50 0.00	
中简研究院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合计	24,254,50 0.00						24,254,50 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0,571,246.98	114,543,224.44	315,589,369.76	70,544,656.59
其他业务	400,000.00		17,309.73	
合计	290,971,246.98	114,543,224.44	315,606,679.49	70,544,656.5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27,823.17	5,281,660.29
合计	2,527,823.17	5,281,660.29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153.04	其他收益-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766,247.83	现金管理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200,000.00	营业外支出

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50,410.13	
合计	11,618,990.7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3%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5%	0.21	0.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